

证券代码：831370

证券简称：新安洁

公告编号：2023-031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蔡习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3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